

最新红与黑简介读后感 呼啸山庄简介读后感(汇总6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红与黑简介读后感篇一

《呼啸山庄》这本书描写是一部具有感情色彩的大书，有仇恨，背叛，复仇和爱情。想必，作者艾米莉·勃朗特肯定是经过了那些事才会在这本书中反映出来的。

这本书只要写了思肖老先生(呼啸山庄的老庄主)带回来一个孤山，取名为希思克利夫。他一来，父亲就把他的儿子亨德利，女儿凯瑟琳给冷落了，但凯瑟琳非常喜欢他，他也熬着凯瑟琳，而那亨德利却对他百般仇恨。后来，在一次偶遇中，凯瑟琳预见了画眉山庄的公子林，并对他产生了好感，经过了多次的交往，最终和他结了婚。痛不欲生的希思克利夫愤然出走。三年后的他致富归乡。使当初迫害他的亨德利倾家荡产，这时的他内心已充满了仇恨，还诱骗林的妹妹成婚。凯瑟琳因离开了希思克利夫而病逝而死，虽然他得到了一大笔家产，可使无法从凯瑟琳的恋情中解脱出来，最终不吃不喝而死。

一个男子内心居然会有那么大的仇恨，使多少得令人惊讶，一个男子为了她心爱的人不惜一切代价，可使，她曾否知道，这对他帮煽的会造成多少大的伤害啊。

这或许就是爱吧！一个男人对自己心爱的人那别人从不会感受的爱吧！

红与黑简介读后感篇二

《堂吉诃德》主人公原名叫阿伦索·吉哈达，是一个乡绅，他读当时风靡社会的骑士小说入了迷，自己取名叫堂吉诃德·德·拉曼恰，又物识了一位仆人桑丘和邻村一个小姑娘，取名杜尔西尼娅，作为自己终生为之效劳的意中人。然后骑上一匹瘦马，离家出走。堂吉诃德还按他脑子里的古怪念头行事，把风车看作巨人，把羊群当作敌军，把苦役犯当作受伤的骑士，把酒囊当作许多荒唐可笑的事情，他的行为不但与人无益，自己也挨打受苦。他最后一次到家后即卧床不起，临终才明白过来。他立下遗嘱，唯一继承人侄女如嫁给骑士，就取消其继承权。

初读《堂吉诃德》，我认为它只是一部滑稽可笑的庸俗之作，主人公神经质的“勇敢精神”在书中表现得淋漓尽致，让人越发看不起他。但是细细品读，又觉得书中蕴含了一种道理。人们的本质就是为自己的目标而不顾一切地去追求。在现实的过程中，那位瘦骨嶙峋像高粱秆儿似的游侠骑士，那位奇想联翩的绅士，时刻体现出他的正直、善良的本性，这是人类最崇高的精神，因为太单纯了，才闹出许多笑话。

塞万提斯写《堂吉诃德》，为的是打击、讽刺胡编乱造、情节离奇的骑士小说及其造成的恶劣影响。本打算写成几个短篇故事，后来写着写着，他把自己的生活经历和人生理想都写进去了，思想内容越来越丰富，人物形象越来越现实，直至描绘了西班牙社会给人民带来的灾难，成为我们了解和研究当时西班牙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和习俗的一部百科全书。塞万提斯在《堂吉诃德》中一方面针砭时弊，揭露批判社会的丑恶现象；一方面赞扬除暴安良、惩恶扬善、扶贫济弱等优良品质，歌颂了黄金世纪式的社会理想目标。所有这些都是人类共同的感情，它可以穿越时空，对每个时代，每个民族，都具有现实意义。相隔四个世纪，仍感动着每一位读者。

《堂吉诃德》中出现近700个人物，描写的生活画面十分广阔，

真实而全面地反映了16世纪末到17世纪初西班牙的封建社会现实，揭露了正走向衰亡的西班牙王国的各种矛盾，谴责了贵族阶级的无耻，对人民的疾苦表示了深切的同情。我想：正是这个原因促使这部作品被世界54个国家和地区的100名作家推选成为最优秀的经典文学名著。

红与黑简介读后感篇三

“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这几句，想必大家都很熟悉。它是唐代著名诗人白居易在《长恨歌》里的片段。我和爸爸妈妈在一次旅游的时候，看到了“连理枝”，接触到了《长恨歌》。静心拜读，感受字里行间的美，掩卷遐想，思绪万千。那是明皇的眼泪，那是一条黄昏梦残的古道，那是一渺春江花月的清波，这是一座积淀了江楚流香的亭阁，这一条漫卷的青丝带。映着斜阳走过碧坪，你轻曼的`温柔，异于北国的风雪，你的妖娆更有着明晰的江南芳韵。江南的水无私的把你妆扮，绿林熏陶成你的素雅。天生丽质一朝秀选，却都化作淡淡的历史烟云。夜与硝烟永远停在了那一刻，一切都成为了明皇与那位绝代佳人的陪衬.....

明明几朝前，你还踏着轻盈曼妙的舞姿，带着浪漫的回眸一笑，轻巧的来到帝王身边，大唐宫殿的红毯上留下只属于你的香味，这让帝王手中的御笔颤抖，掉落。

或许原本就是中唐的宿命，或许这都是冥冥之中从未休止的音符。雄伟的金殿，大国端庄的气韵，却也抵不住她那轻盈的舞姿，与那回眸的一笑。

可现在呢？金殿仍在，可是却再没有了她的倩影。跟着远去的车迹，回首这雄伟的金殿，天摧残星，月蚀清夜，玉阶生怨；宫阙中，有明皇，有霓裳羽衣，而你，一代佳人儿在那场浮

华以后离吾而去，从此阴阳两隔.....

有人说：“她爱明皇，不爱天下。”

有人说：“她的拥有使千万民众一无所有。”

有人说：“她是红颜祸水。”

我淡然笑曰：“历史似乎并非为柔媚所主，如若并非有这柔媚的佳人儿，明皇本身也是在坠落的。”

日月成为流年，她终于化为爱的殉品。天空一片澈蓝，长生殿里，也许只有一对仙侣，在暗淡中抚琴，歌唱.....

文档为doc格式

红与黑简介读后感篇四

“人可以被毁灭，但是不可以被打败！”

《老人与海》讲述的是一个远近闻名的捕鱼好手桑提亚哥老人，但他最近霉运当头，一连84天下海，竟没有捕到一条鱼，第85天，老人照常出海。这天，他钓到一条大马林鱼，大鱼拖着船往大海走，但老人仍死拉着不放。没有水，没有食物，没有武器，左手抽筋也没有放弃。经过两天两夜的奋战，他终于征服了那个庞然大物，就在老人要把大鱼拖回去的时候，大批的鲨鱼被吸引而来，争先恐后的抢吃大鱼。筋疲力尽的老人虽然竭尽全力与鲨鱼搏斗，可还是改变不了鱼被吃光的命运。最后，老人拖回一副鱼的骨架，他回到家躺在床上，只好在梦中去寻回往日美好的岁月，以忘记现实的残酷。

老人面对的即便是不可征服的大自然，也可以获得精神上的胜利，也许结果是失败的，但在奋斗的过程中，我们看到的是一个顶天立地的大丈夫。这位普通而又可敬的老人使我深

深地懂得，做人不应该被困难所征服，应尽自己最大努力与生活的磨难做斗争。人生本来就是一种无止境的追求，它的道路漫长，艰难而且充满坎坷，但只要勇敢顽强的以一颗自信的心迎接挑战，就会成为一个强者。

人生路上，无数艰难与坎坷。只要勇敢的迎接挑战，不管成功与否，都是一个真正的胜利者。老人是渺小的但又是伟大的，因为他的意志是那样的坚强，同时也显示了人类在面对困境绝境时所持有的态度，那就是勇敢的面对，无谓的超越，积极的奋斗。

红与黑简介读后感篇五

对一篇作品，写体会时不能面面俱到，应写自己读后在思想上、行动上的变化。你会写三国演义内容简介读后感吗?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三国演义内容简介读后感，希望大家喜欢!

在我的脑海里，有许多精彩的文学作品。比如：《水浒传》、《西游记》、《三国演义》、《鲁宾逊漂流记》……其中我最喜欢的是罗贯中的《三国演义》了。

罗贯中是元末清初的小说家，中国章回体小说的鼻祖。有人称他为“第一位知名的艺术大师”。在《三国演义》中有许多仗义、有勇有谋的人物。有的人喜欢刘备;有的人喜欢关羽;还有的人喜欢张飞，可我却喜欢最聪明的人——诸葛亮。诸葛亮字孔明，号卧龙先生，是我国历史上著名的军事家、文学家、政治家。他自幼十分聪明，博览群书，知天文，晓地理，无所不能!在这本书中诸葛亮借东风火烧赤壁更为精彩：赤壁之战前夕，周瑜做好了准备，要发动火攻一举烧毁曹军的战船，打败曹操。但周瑜忙中出错，没有想到火攻对风向的要求很高，而隆冬时节长江中游一带多是西北风没有东南风。如果就着西北风放火，曹军处于上头，刚好烧了自己，

烧不到曹军，周瑜想不到办法病倒了。诸葛亮知道周瑜的病因，开了药方：欲破曹军，须用火攻，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周瑜让他“借”来东风，诸葛亮马上答应了。于是周瑜让人建起七星坛，诸葛亮在上面借东风。到了那天，果然东风大起，曹军大败。诸葛亮巧妙地利用了他的智慧，重创曹军。其实诸葛亮只是善于预测天气，知道这一天有东南风的，根本就不是“借”来的。诸葛亮的这种呼风唤雨的本领使我惊叹不已。他经常为刘备出谋划策，让刘备的军队在战场上打了许多胜仗。他在刘备死后，辅助刘禅管理蜀国，可不久因过度劳累病死在五丈原，真可惜！真是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啊！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

《三国演义》中的诸葛亮就是智慧的化身，不是有句俗语叫：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嘛！如果我们想成为诸葛亮那样聪明的话，就要博览群书，掌握各种知识，成为新一代的“诸葛亮”！

相信大家都读过《三国演义》吧？这本书里描写的人物有很多：有胸怀大志的刘备，有虎背熊腰的张飞，还有脸红如枣的关羽等等。在这些人物当中，我最喜欢的是刘备，因为刘备不仅胸怀大志，而且有耐心，也有宽容之心。

我最喜欢书中三气周公瑾这个故事。故事中，刘备和孙权都想夺取南郡，并约定谁先攻入城内，南郡就归谁。周瑜率先领兵攻打南郡，不料，中了守将曹仁设下的圈套，结果，周瑜中了毒箭，大败而归。不久，吴营传出周瑜因箭伤而死的消息。曹仁不知是计，连夜带兵突袭吴营，中了埋伏，只好狼狈地逃往襄阳。就在周瑜和曹仁打得不可开交时，诸葛亮趁城内空虚，派赵云率军连夜夺下南郡城。接着，诸葛亮又让张飞攻占了荆州，关羽攻占了襄阳。周瑜听说此事，气得箭伤复发，昏死过去。周瑜派鲁肃向刘备讨要荆州，诸葛亮建议刘备写下字据，等攻下西川就把荆州让给东吴。周瑜气得大骂诸葛亮。不久，周瑜得知刘备夫人病死，便让孙权假

意将妹妹嫁给刘备，等刘备迎亲时抓住他，逼他归还荆州。

诸葛亮将计就计，让赵云领500士兵驾船护送刘备前往东吴迎亲。临行前，他交给赵云三个锦囊，每个囊中有一条妙计。刘备等人到了东吴，赵云按照第一个锦囊计策行事，命随士兵都披红挂彩，让满城人都知道刘备来迎娶孙权的妹妹。孙权的母亲知道后，将孙权骂了一顿，但孙母见刘备仪表不凡，就真把女儿嫁给了他。一技不成又生一技，周瑜让孙权将刘备留在东吴享乐，消磨他的斗志，刘备果然沉醉其中。

到了年底，赵云按第二个锦囊妙计行事，向刘备报告：曹操派数万精兵攻打荆州，刘备忙携夫人赵随赵云等人往回赶。行至柴桑边境时，刘备一行被周瑜派来的徐盛、丁奉带兵拦住。赵云依照第三个锦囊妙计行事，让孙夫人出面解围。孙夫人上前怒斥徐盛、丁奉无礼。徐、丁二人连声道歉，只好放刘备一行离开。刘备等人逃到江边，上了诸葛亮派来接应的船只。没多久，周瑜帅水军追来了。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做大事的人不能计较与一时，更不能和人斗气，否则再聪明的人，到了最后也只能落个失败的结局。

这个连假我虽然没有出去玩，但是我看了三国这本书，里面的角色有的聪明机智、处变不惊，有些则是暴虎冯河、有勇无谋。

故事是从桃园三结义开始，那是刘关张结拜异姓兄弟的故事。他们三兄弟到处征战沙场，为蜀国收纳大批奇才。在那之后刘备称王，册封五虎上将，分别是关羽、张飞、黄忠、马超和赵云五位。蜀国除了诸葛亮还有两位聪明的人—魏国降将姜维和益州人才庞统，诸葛亮和庞统被世人称卧龙凤雏，但为何刘备没统一天下？我觉得是因为凤雏英年早逝，姜维太晚出现，魏国又涌出一名人才—司马懿，导致蜀国没有北伐成功。

接着来讲几个我屡看不腻的故事吧！首先是割发弃袍，在潼关之战中，曹军大败，被马超及部下追赶，马超喊着：“留着长胡须的是曹贼”，曹操为了不被认出来，立刻把长胡须割掉。马超见状大喊：“短胡子的是曹贼”，这时曹操马上将袍子扯下，裹在头上，幸好有许褚相救，否则曹操必死无疑。

接下来还有诸葛亮气死周瑜这件事。赤壁之战后，陷害诸葛亮不成的周瑜，继续陷害刘备。他建议孙权把小妹嫁给刘备，藉机把刘备骗来，囚禁他，逼他交出荆州。不料弄巧成拙，被诸葛亮的锦囊妙计破局，不但荆州没得到，孙权的妹妹反而真的被娶走。周瑜率军追赶，为诸葛亮事先安排的伏兵所败，诸葛亮命军士大喊：“周郎妙计安天下，赔了夫人又折兵。”羞辱周瑜，气得周瑜箭疮迸裂，说了临死前的话“既生瑜何生亮”并吐血而死。我觉得周瑜心胸太过狭窄，导致今天的惨况，实在不可取啊！

这本书里面我最欣赏、崇拜的人物是诸葛亮。他在草船借箭、赤壁之战、空城计等着名事迹中，都能展现他的足智多谋、临危不乱。虽然他屡次北伐没成功，但他还是努力尽忠汉室，誓约讨伐曹操、司马懿，所以后人以鞠躬尽瘁来形容诸葛亮。我一直觉得，若魏延没有踢倒诸葛亮祈求长寿的七星灯，或许诸葛亮还能多活几年，历史可能也就会改写了。

暑假里，我读了许多书，可是唯有《三国演义》最令我爱不释手，至今耐人寻味。

开端读《三国演义》的时分，我觉得这本书十分无聊，读着读着，我忽然被小说跌宕起伏的故工作节，绘声绘色的人物深深地招引住了，让我刻不容缓地读完整部小说。

这部小说首要叙述了魏、蜀、吴三个国家之间的故事。通过这部小说，我认识了奸刁的曹操，仁慈的刘备，忠实的关羽，骁勇的张飞，小气的周瑜，才智过人的诸葛亮……其间，我最赏识诸葛亮了。他上知地舆，下知地舆，并且锦囊妙计，

连前史上的管仲、乐毅都比不上他，只可惜最终辅佐了一个软弱无能的刘禅皇帝，终身煞费苦心，积劳成疾，到了54岁就病故了。

在《三国演义》这部小说中我最喜欢的一篇是《诸葛亮草船借箭》。由于诸葛亮才智过人，聪明博学，周瑜十分吃醋诸葛亮的才华，想除去诸葛亮。所以，周瑜便让诸葛亮在10天之内造出10万只箭，这么巨大的使命在其时条件下是底子完不成的。可是诸葛亮提出了3天之内就能完结，假如完不成，甘心受罚。为了完结造箭使命，诸葛亮向鲁肃借了许多船舶、军士、和草把子。到了第3日四更夜，诸葛亮约请鲁肃伴随他去取箭，这天江面上大雾充满，曹操看见有许多船舶迎面而来，以为是敌军前来进攻，就让军士们射箭，不一会儿，船的两头都插满了箭，当曹操觉悟过来的时分，诸葛亮的船现已驶出20多里了。诸葛亮准时完结了周瑜交给的使命。当周瑜听了诸葛亮草船借箭的通过，长叹一声：诸葛亮锦囊妙计，我真不如他！

咱们不要像周瑜那样，小鸡肚肠、胸怀狭窄，一次又一次地栽赃他人。在学习中，当他人的成果超过了自己，咱们应该仔细剖析一下自己让步的原因，虚心向成果好的同学学习，补偿自己的缺乏。一同，咱们还应该虚心听取父母的劝说，不应该由于考试失利就精神萎顿，失掉决心。吃醋他人，这是多么愚昧无知的体现啊！咱们应该向诸葛亮相同，胸怀宽广，斤斤计较，以敞开的心态面临日子的应战。

“东汉末年分三国，烽火连天不休……”电视播了《新三国》，我每天都坐在电视机前，观看三国。

义——三国的标签，《三国》义吗？看了电视剧《三国》以后，我不敢苟同这个观点。

很显然，我的认为是肤浅的。于是我又打开了书本《三国演义》，细细品读。

说到义，不得不提到蜀五虎中的红脸关羽关云长，他武艺过人，人生最重一个“义”字。当年曹操在俘虏云长时，不忍心杀这位当代名将，还送了他一匹宝马——赤兔。而赤壁打败曹操后，曹操被关云长抓住，曹操已无力回天，但重义气的关羽却没有杀他，因为曹操也对他有不杀之恩，所以关羽华容道放走了曹操。这就是义。

蜀五虎中另外两元忠将赵云及黄忠，誓为保护祖国。每当冲锋时，赵云总是做先锋；每当回营时，赵云总是断后杀敌。而单骑杀千军救阿斗更是令人惊叹。黄忠就更不用说了，为了杀敌，这位忠臣为了蜀国，他拖着70多岁的身子骨征战，为国家献出了生命。这就是义。

而蜀军师诸葛孔明，不仅才华出众，学富五车，且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刘备三顾茅庐，令他感激不尽，誓为蜀国效劳一生。他的才华，展现在他的功绩上：空城计、草船借箭、赤壁借东风……当他已无力回天时，他还让士兵用木头做成他的样子，放在马车里，让人们以为诸葛亮身体还好，让敌人胆寒，放弃攻打蜀国。他一次又一次地将蜀国从灭亡的边缘拉上来。这就是义。

《三国》中英雄无数，他们以自己的方式演绎、展示“义”。作为一名现代小学生，我们要努力学习，热爱生活，团结互助，活出自我，以现代人的方式诠释“义”。

四大名著是中国文化的瑰宝，任拿一本阅读都让人赏心悦目。

《三国演义》一直是我很喜欢的一本书，闲来随意翻看一两回都会感慨万分、回味无穷。

感叹历史现在和将来的各类人物都是：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是非成败转头空。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白发渔樵江渚上，惯看秋月春风。一壶浊酒喜相逢。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

刘备，编草鞋出身，无非占了一个汉皇朝的宗亲，找到几个好兄弟：关羽、张飞、马超、赵子龙、黄忠，一个好军师，一路带着老百姓逃命，一路哭，最后在四川落脚，成就一个蜀国。在三国里面蜀国最弱，但是评价却最好。可以说刘备是玩弄权术的顶尖高手，看看赵子龙万军之中救出刘禅，刘备一把把自己的孩子扔到万军之中，明知道肯定有人接，肯定死不了，但是，这一举动，却得到所有将士的拥护：自己服侍的君主是一个为了自己的大将而不管自己孩子死活的人；另，在白帝城，战败后托孤，对诸葛亮说，刘禅可以扶则扶之，不可扶则废之，君可代之，害的诸葛亮从此没有二心的辅佐明知道不是皇帝那块料的刘禅，六出岐山，七擒七纵孟获，写下《后出师表》，到最后搞得蜀中无大将廖化作先锋，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关羽重义，在和大哥失去联系时候，曹操接纳他，三天一小宴，五天一大宴，上马一斗银，下马一斗金，送赤兔马给他，但是，留不住，一有刘备消息，关羽连闯五关，连曹操派人来通知放行的都赶不上，却赔上六员大将；在曹操败走华容道时候，关羽放曹操一马，还却以前的人情，成为性情中人的楷模，历史留名的英雄。最后由于过于骄傲，中了陆逊的计，给吕蒙夺了荆州，最后兵败麦城，一代名将就此陨落。

这部经典名著，作者在开头就说明了在历史长卷中，多少风流人物，只是滚滚的长江水，最后都要退出历史舞台。而我们读过这些历史的现代人更应从历史中悟出要做到无悔人生的积极态度。

这部书内容主要讲的是魏、蜀、吴三国争纷的故事，它叙述了从汉灵帝中平年黄巾起义到西晋太康元年三国统一止，描写了近百年的重大历史事件及历史人物的活动，展示了三国兴亡的历史画卷。在书中，我知道有像诸葛亮一样足智多谋的人，有像董卓一样恶贯满盈的人，也有像周瑜一样小心眼儿的人。在《三国演义》中，我最欣赏的人物要算是诸葛亮了，他通天文，知地理，不管别人有什么计谋都瞒不了他，

他能利用自然环境气候变化来完成用兵之计，而且，他还是一个大度惜才的人，曾经七次生擒孟获，而每次都因孟获不服而放走他，直到第七次才使孟获心服口服，最终投靠了诸葛亮。

在书中，我觉得最精彩的故事是《草船借箭》。由于诸葛亮聪明博学，用兵如神，这便使周瑜非常嫉妒，心怀诡异，他把诸葛亮看作是东吴一患。要找借口害他，于是对诸葛亮说在水上打仗最好的兵器是箭，在当时没有箭的条件下却要他在三天之内造十万支弓箭，如果不完成要严惩，但诸葛亮却胸有成竹，凭他的智慧和学识，在三天内向曹操”借“了十万余之箭，出色的完成任务。

读完《三国演义》后，我希望通过自己的勤奋和努力成为一个能像诸葛亮一样博学多才，聪明能干，将来对社会有用的人！而且也应像英雄人物一样全心全意帮助别人，保卫国家，无私奉献，具有大无畏的精神做一个全面发展的孩子。

红与黑简介读后感篇六

我爱书，因为书是知识的宝库。今年寒假我读了《老人与海》后一直念念不忘，使我很感动。这本书讲的是一位叫“圣地亚哥”老渔夫坚持不懈，不放弃一次机会的一个人。海明威说：“一个人可以被毁灭，但不可以被打败。”

在我读第一篇的时候，我以感动不已，因为老人非常的可怜，生活也很简朴，令人心酸，并且还因为钓不到鱼被人嘲笑，可他并不在乎别人嘲笑他。他一直坚持着，执着着，等待改变自己的命运。八十四天没有钓到鱼，对别人来说已经很残酷了，可他并不灰心，在第八十五天的时候，上帝终于改变了他的命运，让他钓到一个比船还重的一条大马林鱼，不过还引来了许多麻烦，但都被她顽强的意志克服了，是因为他的努力，他的坚持，他的执着，改变了他的一切。之后，老

人就好好休息了几天，并于那个孩子谈起了钓鱼的经历，没过几天，他回到了他的家。

本文告诉我们了一个简单的道理：坚持就是胜利。努力了，就会有收获的果实。就像是练钢笔字一样，只要埋头苦练，不辞辛劳，坚持不懈才会有不一样的结果。

果然，只要你付出十倍的汗水，那就会有十倍的果实。想到有一次，自己遇到一个数学难题，想了又想，还是不会，我准备不做了，明天问老师。突然，我耳中有一个声音，语重心长的对我说：“一个人可以被打败，但不可以认输；输了也要输的有志气。我又埋头苦算起来，套用这个套用那个。在五分钟之后，我解出了答案，就看明天老师的讲解与思路是否与我想的一样。我终于知道了讲解与思路，与我的一样，真的是啊！一个人可以失败，但也要输的有志气。迎接下一个挑战你的目标，争取让它属于你，属于你自己的光耀，让你自己放光彩。

是啊！我们应该也让自己成为老人那样的人。学习他的坚持不懈，临危不惧足智多谋，在一个普通人的身上都学到这么多的本领，说明每个人都有优点，只是你要找机会去表现出来，让自己也成为闪光、众与老人一样完美的人。